病理檢驗部 COVID-19 檢測之檢體院內送檢包裝作業程序

修訂日期:110.12.20 審閱日期:112.01.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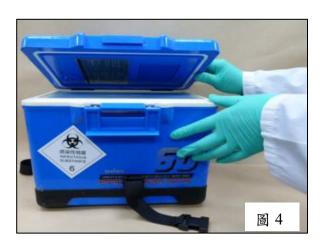
- 1. 將採集完畢之病毒保存檢體管(UTM),蓋子關緊以防止檢體滲漏,並標示病患名稱、條碼(barcode)(圖 1)。
 - 1.1. 急診/住院檢體請貼上 BCST 條碼
 - 1.2. 發燒篩檢站檢體請貼上 OSB 條碼
- 2. 檢體管使用雙層夾鏈袋包裝 (圖 2)。





- 3. 若為 CDC 通報檢體(COVID-19 RT-PCR(CDC))請附上「防疫檢驗送驗單」並 貼專用條碼。 若為院內自行篩檢(COVID-19 RT-PCR (VGHTPE)),則不需 要。
- 4. 將包裝完善之檢體放入內含海綿之檢體筒中(圖 3),蓋緊後放入檢體運送箱內(圖 4 至 圖 6)。





病理檢驗部 COVID-19 檢測之檢體院內送檢包裝作業程序





5. 將兩片大冰寶置於檢體運送箱(圖 7),並將檢驗單或「防疫檢驗送驗單」 放到保麗龍內蓋上(圖 8)。





- 6. 將檢體運送箱蓋子蓋上並扣住,取一封口貼紙填上送驗單位、送驗人、電話 及檢體件數,貼於檢體運送箱外封口處(圖 9)。
- 7. 再以彈性綁帶固定(圖 10),即完成檢體運送箱之包裝。檢體運送箱請送至 中正 3F 病理檢驗部。



